**2017年度港澳与内地师生交流计划**

**合作项目确认书**

为落实《港澳与内地高等学校关于进一步深化交流与合作的合作意向书》的相关内容，本着“互惠互利、共同发展”的原则，经友好协商，北京大学与\_\_\_\_大学将合作申请下列项目列入“2017年港澳与内地高校师生交流计划”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 | 港澳师生人数 | 天数 |
| 1 |  |  |  |

双方已就上述合作事项达成共识，并将合力推动相关项目的落实。该确认书由双方代表签署，自签署之日起生效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北京大学\_\_\_\_学院/系 | \_\_\_\_大学内地事务处 |
| 院长/主任 | 总监/主任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年 月 日 | 年 月 日 |

如有查询，请联络北京大学\_\_\_\_学院/系\_\_\_\_先生/女士。

电话：（8610）6275- 传真：（8610）6275-

电邮：